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IDO GROUP LIMITED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成立為法團，而其成員的法律責任是有限度的)

(股份代號：00544)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入	4		
- 提供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230,574	238,362
- 食品及飲料貿易及銷售		67,551	34,680
- 其他		261	266
總收入		298,386	273,308
收入成本		(246,510)	(213,784)
毛利		51,876	59,524
其他收入	5	10,088	9,71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	(2,704)	(81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2,729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淨額		(5)	(357)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537)	(9,452)
行政費用		(36,084)	(40,288)
財務費用	7	(10,130)	(13,567)

*僅供識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5,233	4,760
所得稅開支	8	-	-
本年度溢利		<u>15,233</u>	<u>4,760</u>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336)</u>	<u>(1,200)</u>
其他全面開支		<u>(336)</u>	<u>(1,200)</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14,897</u></u>	<u><u>3,560</u></u>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672	4,760
非控股權益		<u>9,561</u>	<u>-</u>
		<u><u>15,233</u></u>	<u><u>4,760</u></u>
本年度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336	3,560
非控股權益		<u>9,561</u>	<u>-</u>
		<u><u>14,897</u></u>	<u><u>3,560</u></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9	<u>1.96 港仙</u>	<u>1.64 港仙</u>
攤薄	9	<u>1.96 港仙</u>	<u>1.64 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73	4,164
無形資產		-	322
使用權資產		76,803	79,464
商譽		68	6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	-
已付租賃按金	11	195	53,661
抵押銀行存款		1,700	1,700
已付其他按金	11	-	6,900
		<u>81,939</u>	<u>146,279</u>
流動資產			
存貨		886	1,04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11	107,761	57,473
銀行及現金結存		61,952	60,411
		<u>170,599</u>	<u>118,927</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4,451	17,831
合約負債		7,366	8,619
租賃負債		73,918	74,058
應付債券		100,000	40,000
		<u>195,735</u>	<u>140,508</u>
流動負債淨值		<u>(25,136)</u>	<u>(21,58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6,803</u>	<u>124,698</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35,000	35,000
租賃負債		954	11,022
應付債券		-	60,000
		<u>35,954</u>	<u>106,022</u>
資產淨值		<u><u>20,849</u></u>	<u><u>18,676</u></u>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901	2,901
儲備	<u>17,948</u>	<u>12,612</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0,849	15,513
非控股權益	<u>-</u>	<u>3,163</u>
總權益	<u><u>20,849</u></u>	<u><u>18,676</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詞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個別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處於負債狀況，擁有流動負債淨值約 25,136,000 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借貸（包括銀行借貸、租賃負債及應付債券）約為 209,872,000 港元及結餘約 173,918,000 港元將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倘本集團未能籌集足夠的資金履行其財務責任，則本集團將面臨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董事認為，考慮到可用內部資源，應付債券及銀行借貸的還款時間表以及經營產生的現金，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應付未來十二個月之現金流量需求。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2.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首次採納以下與本集團有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會計政策披露

該等修訂要求公司披露其主要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重大會計政策。

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中任何項目的計量、確認或呈列造成影響。管理層已審閱會計政策資訊的披露並認為其與修訂後的內容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訂：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等修訂闡明公司應對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加以區分。

採納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縮小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第 15 及 24 段的確認豁免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確認時產生相同的應課稅與可扣減暫時差額之交易。

採納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該等修訂就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的支柱二模板規則產生的遞延稅項的會計處理為實體提供暫時豁免。修訂亦引入針對性的披露要求，以幫助投資者了解實體因規則而面臨的所得稅風險。

採納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未來變動

於批准此綜合財務報表當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本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用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投入 ³

¹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期待定

除下文所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外，董事預期於未來期間採用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修訂旨在透過幫助公司釐定財務狀況表中具有不確定結算日期的債務及其他負債是否應分類為流動（於一年內到期或可能到期結算）或非流動，以提高應用有關規定的一致性。對於公司可透過將其轉換為權益進行結算的債務，該等修訂亦澄清了分類規定。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償還債務，採用該等修訂不會導致本集團之負債重新分類。

3.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被確定為主要營運決策人，以評估各經營分部的業績表現及對該等分部作出資源分配。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三個可呈報分部：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食品及飲料貿易及銷售以及貸款服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新的資源將轉至更有利可圖的分部（包括現有業務分部），本集團已不再為貸款服務分部提供新的財務資源。本集團並無計劃從事貸款服務。為反映本集團未來的業務發展計劃和前景，貸款服務已重新分類為非呈報分部。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報方式。

根據風險與回報及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報告，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包括：

- (i) 於香港經營之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及
- (ii)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經營之食品及飲料貿易及銷售。

此外，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實體所在地為香港，即主要管理及控制的所在地。

分部業績是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匯報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基準，乃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或所產生的虧損，並無分配若干其他收入、若干其他收入、中央行政費用（包括若干核數師酬金、若干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董事酬金）及若干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食品及 飲料貿易及 銷售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主要客戶A	35,032	-	35,032
主要客戶B	-	50,160	50,160
其他客戶	195,542	17,391	212,933
總收入	<u>230,574</u>	<u>67,551</u>	<u>298,125</u>
分部業績	<u>23,026</u>	<u>(1,111)</u>	21,915
未分配收入			261
未分配其他收入			353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2,729
未分配財務費用			(6,084)
未分配開支			<u>(13,878)</u>
除稅前溢利			<u>15,233</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食品及 飲料貿易及 銷售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經重列)
分部收入			
主要客戶A	35,964	-	35,964
其他客戶	202,398	34,680	237,078
總收入	<u>238,362</u>	<u>34,680</u>	<u>273,042</u>
分部業績	<u>32,075</u>	<u>(7,206)</u>	24,869
未分配收入			266
未分配其他收入			274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未分配財務費用			(6,046)
未分配開支			<u>(14,608)</u>
除稅前溢利			<u>4,760</u>

4. 收入

按類別劃分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u>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u>		
提供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 冷凍倉庫	201,429	208,617
- 管理服務	3,270	3,277
- 物流服務	25,875	26,468
	<u>230,574</u>	<u>238,362</u>
食品及飲料貿易及銷售	<u>67,551</u>	<u>34,680</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u>298,125</u>	<u>273,042</u>
其他	<u>261</u>	<u>266</u>
收入總額	<u>298,386</u>	<u>273,308</u>
收入之確認時間		
一個時間點	67,551	34,680
隨著時間	<u>230,574</u>	<u>238,362</u>
	<u>298,125</u>	<u>273,042</u>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政府補貼 (附註)	354	4,114
已付租賃按金之估算利息收入	2,552	2,414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44	12
其他服務收入	6,768	2,946
雜項收入	70	226
	<u>10,088</u>	<u>9,712</u>

附註：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就 2019 冠狀病毒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貼約 97,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約 4,114,000 港元），其中(i)約 9,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約 4,067,000 港元）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政府」）確認薪金費用的保就業計劃有關；(ii)並無香港政府運輸署補貼貨車的一次性補貼（二零二二年：20,000 港元）；及(iii)約 88,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約 27,000 港元）與香港食品及飲料貿易及銷售業務的業務發展激勵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就香港政府根據淘汰歐盟四期柴油商業車輛 - 特惠資助計劃提供的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貼約 257,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無）。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補助並無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淨額	(97)	(222)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835)	56
撇銷無形資產	(234)	-
撇銷應收貸款	(21)	-
撇銷應收貿易賬款	(1,517)	(646)
	<u>(2,704)</u>	<u>(812)</u>

7. 財務費用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之利息開支	1,726	1,726
應付債券之利息開支	6,000	6,000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2,404	5,841
	<u>10,130</u>	<u>13,567</u>

8.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若干本集團實體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被先前年度結轉的未解除稅項虧損吸收以及部份實體於香港產生稅務虧損，因此並無計提16.5%稅率之香港利得稅撥備。

香港以外的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分別於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各自司法權區的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的營運須按 25%（二零二二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約 5,672,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約 4,760,000 港元）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 290,110,000 股普通股（二零二二年：約 290,110,000 股普通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由於潛在普通股具有反攤薄效應，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股息

本年度並無派付股息（二零二二年：無），而自報告期間結算日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收第三方貿易賬款	44,856	54,015
減：虧損撥備	(314)	(796)
	<u>44,542</u>	<u>53,219</u>
應收貸款		
應收獨立第三方貸款及利息	-	2,562
減：虧損撥備	-	(2,540)
	<u>-</u>	<u>22</u>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	252	680
已付租賃按金	53,431	53,673
訂金及預付款項	2,831	3,540
已付其他按金	6,900	6,900
	<u>63,414</u>	<u>64,793</u>
小計	<u>107,956</u>	<u>118,034</u>
減：列示於非流動資產項下		
已付租賃按金	(195)	(53,661)
已付其他按金	-	(6,900)
	<u>107,761</u>	<u>57,473</u>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客戶合約應收貿易賬款為約 56,136,000 港元。

除若干客戶獲給予 30 至 60 日信貸期外，本集團並無向其他貿易債務人提供任何信貸期。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賬款（扣除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30 日內	22,919	23,391
31 至 60 日	12,353	15,486
61 至 90 日	5,674	6,318
91 至 120 日	1,203	3,052
超過 120 日	2,393	4,972
	<u>44,542</u>	<u>53,219</u>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u>4,590</u>	<u>5,923</u>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51	2,846
應計員工成本	4,218	6,070
應付債券利息	<u>2,992</u>	<u>2,992</u>
	<u>9,861</u>	<u>11,908</u>
	<u>14,451</u>	<u>17,831</u>

除若干貿易債權人給予 30 日信貸期，貿易債權人一般不會給予信貸期，且並無就應付貿易賬款徵收利息。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30 日內	3,305	4,357
31 至 60 日	1,245	1,511
61 至 90 日	33	50
91 至 120 日	<u>7</u>	<u>5</u>
	<u>4,590</u>	<u>5,923</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整體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入總額約為 298,000,000 港元，較去年約 273,000,000 港元，相比增加約 9.2%。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 5,700,000 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溢利約 4,8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18.8%。

董事會認為，溢利微增主要歸因於(i)中國內地食品及飲料貿易及銷售業務轉虧為盈。由於實施有效銷售策略，該項業務的收入較二零二二年大幅增加約 100.6%；及(ii)因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錄得一次性收益。上述有利因素部分由以下方面所抵銷：(iii)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業務於二零二三年錄得收入較二零二二年下降約 3.3%；及(iv)並無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政府」）收到於二零二二年可領取的保就業計劃下的政府補貼。

經營分部回顧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經營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業務、經營食品及飲料貿易及銷售業務以及投資控股。

冷凍倉庫及物流

本集團之主要收入來源為經營冷凍倉庫業務及相關業務。本集團亦為該分部客戶提供運輸及派送、貨櫃拖拆、包裝及物流服務等一系列輔助服務。

於整個二零二三年內，隨著 2019 冠狀病毒疫情後前往中國內地及海外國家旅遊的趨勢及消費力的釋放，香港市民的消費力已轉移至香港以外地區，導致食品及飲料（「餐飲」）行業對冷凍食品的需求受到不利影響。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的冷凍倉庫及物流的溢利較去年同期錄得下滑。鑑於這種情況及經濟進一步復甦，管理層持審慎樂觀態度，並尋求使其客戶基礎多樣化，以獲取對倉儲及物流服務有更大使用需求的客戶。透過各種內部重組及資源配置，本集團旨在專注於其核心業務，以應付可預見的市場反彈並實現企業的長期可持續增長。

本集團已注意到，在香港受多輪 2019 冠狀病毒疫情影響期間，食品雜貨分銷商、超市及冷凍食品店對倉儲及物流服務的需求不斷增加。為應對該等行業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本集團已著手提高其倉庫的溫控倉庫區域的使用效率。於本年度，我們與現有客戶保持良好關係及穩定的業務量，同時繼續延伸及與該等行業的營運商發展業務。

本集團保持著倉庫消毒及冷凍倉庫食品包裝的業界標準。我們將繼續採取這些衛生的措施保護我們的僱員及客戶。

於本年度，業主對本集團營運的冷凍倉庫收取的租金成本（仍為主要成本項目）保持穩定。我們調高了對選定客戶的定價及管理層也預計享受未調整定價之客戶的業務量會有所增加。

本集團在葵喜街倉庫營運一個主要存放煙酒產品的保稅倉庫。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錄得業務量及盈利的穩定表現。

主要支持本集團倉庫客戶的物流業務保持穩定。

食品及飲料產品的貿易及銷售

本集團通過中國內地不斷發展的超市、便利店及分銷商網絡經營其食品及飲料貿易及銷售業務。本集團的目標是透過專注於開發更高利潤的批發渠道的方式優化該業務分部的收入。

2019 冠狀病毒疫情消退後，二零二三年消費者需求持續恢復，本集團繼續審查及評估其現有批發渠道及產品，並已停止若干利潤較低的分銷渠道及產品，同時建立利潤較高的分銷渠道，特別是便利店網絡。同時，本集團實施了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以保持該分部的盈利能力。憑藉該等策略，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成功改進了一個與知名品牌超市合作的利潤較高的產品。便利店網絡亦於本年度下半年逐步擴大，並於第四季度取得佳績。本集團於本年度整體錄得該分部溢利，而去年同期該分部錄得虧損。

隨著 2019 冠狀病毒預防措施的解除，管理層發現並預見中國內地及香港兩地大眾市場消費者生活方式的快速變化。管理層已迅速作出應對，終止商家對顧客（「B2C」）非核心業務單元（其於中國內地擁有飲料產品「態度星球」）及香港電子商務食品雜貨平台「安品·生活」業務。本集團資源重新分配至利潤率較高的分部及核心業務。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就所識別的各主要風險而言，本集團已就緩解風險而計劃採取的措施進行全面評估。此舉旨在保障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包括其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增長潛力及業務可持續性。

本集團透過多元化其業務組合，以管理其業務及經營風險，確保安全與盈利能力之間的平衡。為發展更具前景的分部，本集團採取成本節約措施，並進行資源重新配置以降低諸如中美貿易糾紛及 2019 冠狀病毒疫情後中國內地與香港經濟不明朗等導致的市場帶來的波動風險。

本集團亦認識到其在宏觀經濟狀況中易受政治及經濟風險影響，這可能削弱對其產品及服務的需求。我們亦意識到其他風險，如倉庫物業存在的長期折舊風險可能會影響我們的倉儲能力，進而影響業務增長。我們已制定審慎財務措施，透過削減營運成本、進行薄利多銷及節約內部資源應對宏觀經濟狀況的任何負面影響，以保障我們業務的持續表現。

隨著 2019 冠狀病毒疫情後前往中國內地及海外國家旅遊的趨勢及消費力的釋放，香港市民的消費力轉移至香港以外地區，導致餐飲行業對冷凍食品的需求受到不利影響。由於我們的冷凍倉庫業務與本土市場高度相關，本集團正經歷冷凍食品需求的意外下降。

市場風險為我們尋求加以控制的另一威脅性風險。我們意識到市場對我們產品及服務的需求高度依賴於經濟表現及消費者情緒，密切監察宏觀經濟狀況，並準備根據情況迅速調整我們的策略及方向。為降低本集團的市場風險，我們亦須不斷調整業務結構、產品及服務以及客戶組合，採用高毛利產品，並在必要時轉換至更有效的銷售渠道，如同貿易及銷售分部那樣行事。

本集團的風險控制框架已生效，引領我們的業務分部進入長期增長及可持續發展。

前景

受惠於香港政府支持以及經濟活動恢復，如吸引人才及遊客的計劃，提振了本土市場消費者的消費能力及信心。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發佈的修訂數字，二零二三年全年本地生產總值增加 3.2%。

藉著香港政府及中國內地政府所採取刺激經濟的措施，我們預期本集團於香港的冷凍倉庫及物流業務以及於中國內地的食品及飲料分銷業務預期將透過繼續內部重組及重新分配資源逐步復常。

冷凍倉庫及物流

作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分部，我們在穩步發展的同時尋覓更多的機會將其壯大。本集團預見業內對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的標準要求越來越高，隨著運輸及物流局的新成立，預計香港運輸及物流的提升將廣受認可，並在全球範圍內吸引更多潛在投資者。透過為客戶提供增值服務，本集團將繼續積極物色更多來自冷凍倉庫及物流業務乃至多元化服務供應商的機遇，以擴大我們的客戶組合。

葵喜街倉庫經改造後，更換了冷卻系統並預期將實現營運效率及遵守環保標準。這令我們有能力應對行業對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標準日益提高的要求。我們將透過接洽更多的超市及冷凍食品店經銷商，滿足彼等對冷藏設施的強大需求，繼續靈活及適時分配現有資源及發展多元化客戶群。

食品及飲料產品的貿易及銷售

本集團預期，憑藉發展高利潤批發渠道的策略，中國內地食品及飲料分銷業務的利潤將會增加。本集團將繼續更換表現欠佳的產品和銷售渠道，在一併考慮市況後重新調整我們的零售價，並通過納入高利潤產品及批發渠道進而調整我們的產品組合。我們將保持與知名品牌超市的高利潤渠道，同時繼續開拓便利店的大眾網絡。我們亦將繼續推行相關策略，即尋找合適的高利潤海外產品在中國內地進行貿易，同時尋找合適的中國內地製造產品在香港進行貿易，以持續實現進一步盈利。

企業戰略與長期業務模式

本集團致力於在現有的宗旨、願景及價值觀的基礎上，發展一套求穩思進的文化。我們努力培育創新，並從本集團向客戶及持份者發揮最大的努力，以使我們能夠實現長期的可持續增長及發展。在過去一年內，透過年報中業務回顧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章節所載的各種舉措，我們展示了在維持文化框架方面取得的成就，特別是營運效益、勞工表現及卓越服務方面。

我們的目標是透過踐行我們的願景，為客戶（如食品生產商、分銷商及貿易公司）提供優質的冷鏈基礎設施，為香港及全球的終端消費者提供可靠的食物供應，成為香港最值得信賴及最高效率的冷鏈基礎設施服務提供商。本集團的價值觀（可靠、安全、卓越服務及合作）為我們實現這一目標提供了指引。我們亦物色合適的策略合作夥伴，以推動本集團的發展。

我們主要參考（包括但不限於）收入、收入增長、毛利率、利潤率及各分部毛利、營運效益及勞工表現來衡量我們的表現。

我們通過參考員工流失率、舉報數據、不同形式的持份者反饋（包括年度業績評估、調查和問卷調查）、對法規的遵守情況、內部監控政策以及內部監控顧問的調查結果來衡量和評估我們的文化。

為確保向所有員工清楚地傳達設想的文化和預期的行為，我們定期發送最新的行為守則與企業管治相關內部監控政策，並在必要時提供相關培訓。我們還會舉行各種常規會議：(i)管理層與董事會；(ii)管理層和各級員工；及(iii)管理層與持份者。公司刊物包括年報、中期報告和通函於本公司網站刊登。

除上述溝通方式外，本公司亦設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與的舉報渠道，用於對任何已發現的不當行為或失責行為交流意見及關切。客戶、分包商和員工每年以參與評估表或問卷，來表達對本集團的意見和關切。我們亦歡迎持份者通過公司網站的諮詢渠道進行諮詢。所有發現的不當行為或失責行為將得以處理。詳情請參閱年報中企業管治報告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反貪污」各節。

我們為員工和董事會成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對其進行年度考核和績效評估。詳情請參閱年報中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的「僱傭及薪酬政策」及企業管治報告的「薪酬政策」各節。本公司價值觀和文化（包括預期行為）融入招聘標準。董事及員工獲提供培訓和材料，以更新他們的知識、行使他們的職責和發展所需能力，以及更廣泛而言，培養支持良好風險文化的要素，包括有效質詢和公開溝通。

通過上述措施和發展相關文化後，我們相信這將幫助改善我們的企業管治及提升本集團表現。

我們相信，為股東及持份者創造長期價值是本集團持續發展的關鍵。本集團設有明確可持續的戰略規劃流程，可了解、評估及找出我們組織的優勢及劣勢，以及本集團可能面臨的機遇及威脅。我們根據規劃流程的結果制定及實施戰略，並調整執行人員及員工可實現的目標。

主要財務表現指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港仙	1.96	1.6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	港仙	7.19	5.35
流動比率	倍	0.87	0.85
負債總額與資產總值比率	倍	0.92	0.93
資產負債比率	%	167.9	612.4
股本回報率	%	27.2	30.7
資產回報	%	2.2	1.8
資產周轉率	倍	1.15	0.93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存約為 62,000,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約 60,400,000 港元），其中約 73.5%、10.0%及 16.5%（二零二二年：約 82.3%、17.7%及零）分別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銀行及現金結存輕微增加主要由於經營產生的現金增加所致。

資產負債比率按非流動借貸（不包括租賃負債）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 167.9%（二零二二年：約 612.4%）。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是根據到期日將應付債券從非流動借貸重分類為流動借貸所致。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宣佈於配售期內（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止）配售本金總額最高達 500,000,000 港元之債券。發行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及四月二十三日之公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別發行本金額分別為 40,000,000 港元及 60,000,000 港元，本金總額為 100,000,000 港元。債券按年利率 6%計息，並須按年支付，直至相關債券到期日為止。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債券本金總額為 100,000,000 港元，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額為 100,000,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40,000,000 港元）的債券將於本報告期末起十二個月內到期，因此分類為流動債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與債券持有人訂立本金額為 40,000,000 港元之協議，到期日介乎六個月至一年。於報告期末後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與債券持有人訂立本金額為 40,000,000 港元之協議，到期日介乎六個月至最多兩年。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港元計值之銀行借貸為 35,000,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35,000,000 港元）。借款到期日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且固定年利率為 5%，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撥付資本開支。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保守之庫務政策，嚴格監控其現金管理。本集團主要持有之銀行及現金結存為港元。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列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承擔之匯率風險低微。當更多食品及飲料貿易及銷售業務於中國內地營運時，本集團或須承擔相對較高之匯率風險。董事將定期檢討本集團所面臨之匯率風險。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承擔任何重大外匯風險，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股本結構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 2,901,104 港元（二零二二年：2,901,104 港元），分為 290,110,400 股（二零二二年：290,110,400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出售一間非經營附屬公司。除上述以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與去年同期相同。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一間銀行為經營本集團冷凍倉庫服務所提供擔保而作出為數 3,500,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3,500,000 港元）之銀行融資以 1,700,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1,700,000 港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之金額約為 1,400,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約 1,400,000 港元）。

此外，本集團之租賃負債約 74,900,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約 85,100,000 港元）中，約 500,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約 200,000 港元）以租賃資產作出賬面值約為 500,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約 200,000 港元）之出租人押記作抵押。

有關重大投資或股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任何重大投資或股本資產訂有任何具體未來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無）。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全職僱員總數分別約為 170 名及 30 名（二零二二年：約 180 名香港僱員；40 名中國內地僱員）。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相關成本總額約為 66,095,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約 69,455,000 港元）。僱員薪酬維持於具競爭力之水平，一般根據市場水平及個別員工資歷釐定。本集團每年檢討僱員薪酬，而除基本薪金外，亦會為員工提供各種福利，包括發放酌情花紅、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午餐津貼、專業指導／培訓津貼及購股權計劃，以使員工受惠。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C1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列原則及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以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列一切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C.2.1 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以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未有委任主席。何漢忠先生、馮柏基先生及張凱健先生分別出任本公司署理行政總裁、營運總監及財務總監職務。何漢忠先生及馮柏基先生負責一切日常企業管理事宜，而張凱健先生則負責企業財務事宜。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主席，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舉行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故本公司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C.2.7 條之規定。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二日，馮柏基先生獲委任並由集團營運總監調任為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F.2.2 條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邀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出席股東大會回答問題。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主席，故本公司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F.2.2 條之規定。本公司已安排熟知本公司業務及事務的其他董事及管理層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與股東溝通。

董事會目前無意填補主席一職，因有關本公司決策皆由董事會集體決定，故董事會相信不填補主席空缺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董事會將持續審閱董事會當前架構及委任合適人選履行主席職能之需要。如有需要，本公司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作出委任以填補該職務。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書面證券買賣政策，當中載有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 C3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證券買賣政策」）。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證券買賣政策所載規定準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不知悉任何不合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志雄先生（主席）、羅智弘先生及謝遠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之財務及會計政策以及常規，並已討論有關審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報告之事宜。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告所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及有關附註，已經獲得本集團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該等數字乃本公司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綜合在此方面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受委聘進行之核證，因此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本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意見或保證。

於香港交易所披露易及本公司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告於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及在本公司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daido/index.htm 刊載。

本公司之二零二三年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披露易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何漢忠先生及馮柏基先生；非執行董事歐達威先生及馮華高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志雄先生、羅智弘先生及謝遠明先生。

承董事會命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何漢忠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